

衛生福利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341 臺北市塔城街36號

傳 真：02-27877589

聯絡人及電話：彭秀慧 02-27877581

電子郵件信箱：hsiuhuipeng@fda.gov.tw

108

台北市萬華區長沙街2段73號3F

受文者：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21653127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（含附件光碟1份）影本1份

主旨：「醫療器材管理辦法」第四條、第八條及第三條附件一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3年1月7日以部授食字第1021653122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檢送發布令（含附件光碟1份）影本一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處、司法院秘書處、內政部、財政部、法務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、財政部關務署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經濟部工業局、衛生福利部法規會、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、各縣市衛生局、台灣區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縣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西藥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眼鏡發展協會、台灣區眼鏡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鐘錶眼鏡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檢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氣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電器商

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助聽器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助聽器商業同業公會 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塑膠製品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塑膠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橡膠製品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生物產業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臨床檢驗標準協會、台灣藥物臨床研究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無菌製劑協會、台北市歐洲商務協會、台北市日僑工商會、台北市美國商會醫療器材委員會、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、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

副本：



部長邱文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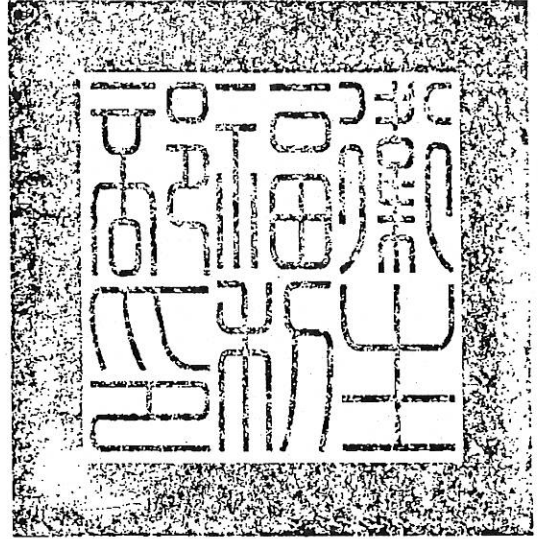
裝

訂

線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令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7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21653122號

修正「醫療器材管理辦法」第四條、第八條及第三條附件

一。

附修正「醫療器材管理辦法」第四條、第八條及第三條

附件一

部長邱文達

裝

訂

線

